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PRIT

ESPRIT HOLDINGS LIMITED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0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連同經挑選的附註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收入	2	1,557	3,025
採購成本		(905)	(1,673)
毛利		652	1,352
員工成本		(533)	(632)
租賃成本		(113)	(158)
物流開支		(162)	(241)
市場推廣及廣告開支		(72)	(2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	(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1)	(277)
存貨撥備淨額		(1,053)	(3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淨額	10	(308)	(10)
商標減值虧損		(53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34)	–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053)	(5)
取消合併的收益		3,651	–
外匯換算(虧損)/收益淨額		(47)	9
其他經營成本		(184)	(404)
經營虧損	3	(85)	(703)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	(1)
利息收入	4	1	9
融資成本	5	(22)	(23)
除稅前虧損		(106)	(718)
稅項	6	50	4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56)	(714)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8	(0.020)港元	(0.252)港元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u>(56)</u>	<u>(714)</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匯換算收益	181	81
回收換算儲備	(1,967)	—
解除資本儲備	(1)	—
重新計量退休界定福利責任，除稅後淨額	<u>(9)</u>	<u>—</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除稅後淨額	<u><u>(1,852)</u></u>	<u><u>(633)</u></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361	1,296
物業、廠房及設備		3	177
使用權資產		107	1,28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	3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權益		50	47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344
遞延稅項資產		-	27
		543	3,174
流動資產			
存貨		8	1,30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67	832
應收稅項		15	20
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		62	435
		152	2,588
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	9	209	-
		361	2,588
總資產		904	5,76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334	1,307
租賃負債		241	766
撥備		12	175
應付稅項		30	235
		617	2,483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256)	10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7	3,279
權益			
股本	12	283	283
儲備		(169)	1,683
		114	1,96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0	1,189
退休界定福利責任		-	11
遞延稅項負債		73	113
		173	1,313
總負債		790	3,796
總權益及負債		904	5,76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在第2頁至第19頁所列之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附錄16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1.1 判斷及估計的使用

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已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上一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者相同。

1.2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5,600萬港元及現金流出淨額約3.63億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約2.56億港元且並無外部借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其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僅為約6,200萬港元。

由於通貨膨脹、利率及能源價格、冠狀病毒大流行的後遺症以及國際衝突的後果，本集團一直在與極高的成本對抗，上述情況均削弱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情況因遺留成本的負擔而惡化（例如規模不當的長期租賃門店的高額租金、過度膨脹勞動力的勞動力成本以及與產能過剩物流設施相關的開支）。上述因素均導致本集團在財務上無法繼續按目前的結構經營業務，因而導致相關歐洲附屬公司提交破產申請、自我管理程序申請及預防性重組申請。鑒於此等情況，在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管理層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目前及預期未來的流動資金、本集團可供使用的財務資源以及本集團在長短期內從經營中實現正現金流的能力。

1. 編製基準(續)

1.2 持續經營(續)

為了改善流動資金情況及確保未來業務發展擁有充足的融資，本集團正在實行以下計劃及措施：

1. 本公司一直並將繼續積極探索各種籌資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尋求許可機會、成立合營企業及出售本公司的部分資產(「籌資計劃」)。
2. 本集團繼續積極實施計劃及措施，以控制營運及行政成本，其中包括但不限於(i)將本公司轉變為非資本密集型的知識產權管理公司；(ii)透過持續優化及調整人力資源，轉為精簡組織架構；及(iii)抑制資本開支及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成本控制措施」)。
3. 重組虧損公司及負資產公司，以盡可能減少負債(「重組措施」)。

董事會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考慮到本公司可用的財務資源以及上述計劃及措施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來應付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期間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會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乃屬適當。儘管如此，本集團實現籌資計劃、成本控制措施以及重組措施(統稱「計劃及措施」)的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其順利執行及完成可能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

倘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其可能無法持續經營，且須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本集團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中。

1. 編製基準 (續)

1.3 公平值的計量

於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根據估值技術所使用的輸入數據，公平值分類為以下不同的公平值級別：

第1級別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未經調整)。

第2級別 — 除了第1級別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數據，可為直接 (即例如價格) 或間接 (即源自價格)。僅市場可觀察參數。

第3級別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如用以計量資產或負債公平值的輸入數據可分類為不同的公平值級別，則該公平值計量整個分類為對整個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水平輸入數據所在的公平值級別。

1.4 附屬公司取消合併

茲提述本公司以下公佈 (統稱「該等公佈」)：(i) 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佈，內容有關Esprit Switzerland Retail AG提交的破產申請；(ii) 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的公佈，內容有關Esprit Belgie Retail N.V.提交的破產申請；(iii) 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的公佈，內容有關Esprit Europe GmbH、Esprit Europe Services GmbH、Esprit Wholesale GmbH、Esprit Card Services GmbH、Esprit Design & Product Development GmbH、Esprit Global Image GmbH及Esprit Retail B.V. & Co. KG (統稱「德國附屬公司」) 提交的自我管理程序申請；(iv) 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佈，內容有關Esprit de Corp. Danmark A/S提交的預防性重組申請；及(v) 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佈，內容有關Esprit Switzerland Distribution AG提交的破產申請。

分別截至瑞士、比利時、德國及丹麥破產法院對相關實體就啟動資產破產程序、自我管理程序申請及預防性重組申請的命令下達日期，本公司不再被視為控制該等實體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相關歐盟實體」)。

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思捷澳門一人有限公司 (「思捷澳門」) 已於二零一七年停止業務經營，且其所有尚未償還的外部負債已於二零二二年清償。因此，思捷澳門的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決定解散並清算思捷澳門。其後，思捷澳門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解散及完成清算。

取消合併結果

鑒於本公司失去對相關歐盟實體的控制權以及思捷澳門的清算，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停止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合併入賬。

取消合併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如下：

	於取消合併日期 百萬港元
淨負債賬面值	1,684
聯營公司投資的公平值	—
差額	1,684
換算儲備回撥	1,967
取消合併的收益	3,651

1. 編製基準 (續)

1.5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以下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已採納	生效日期	新訂準則或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流動與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以上所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並未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1.6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新訂準則或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缺乏可兌換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財務報表中的列報與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日期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釐定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以上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惟毋須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強制採納，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準則及詮釋將不會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在可見將來的交易中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歐洲、亞洲、美洲及透過網上店舖平台從事以其自有國際知名品牌ESPRIT設計的優質成衣與非服裝產品的零售、批發分銷及授權經營權業務。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零售及批發		
歐洲	917	1,865
亞洲	7	3
網上店舖	584	1,095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49	62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總計	<u>1,557</u>	<u>3,025</u>

2.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經營分部匯報方式與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管理匯報方式一致。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被認定為負責評估報告分部的表現及分配資源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歐洲經營分部已包括美洲。該等地區已劃分為零售及批發渠道。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歐洲 ⁴ 百萬港元	亞洲 百萬港元	網上店舖 百萬港元	企業服務、 採購、 授權經營權 及其他 百萬港元	集團 百萬港元
總收入					
零售	375	1	-	-	376
批發	542	6	-	-	548
網上店舖	-	-	584	-	584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744	744
總計	917	7	584	744	2,252
內部分部收入	-	-	-	(695)	(695)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零售	375	1	-	-	376
批發	542	6	-	-	548
網上店舖	-	-	584	-	584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49	49
總計	917	7	584	49	1,557
經營(虧損)/溢利					
零售	(567)	(1)	-	-	(568)
批發	(34)	-	-	-	(34)
網上店舖	-	-	(54)	-	(54)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571	571
總計	(601)	(1)	(54)	571	(85)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
利息收入					1
融資成本					(22)
除稅前虧損					(106)

2.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歐洲 ⁴ 百萬港元	亞洲 百萬港元	網上店舖 百萬港元	企業服務、 採購、 授權經營權 及其他 百萬港元	集團 百萬港元
折舊¹					
零售	(85)	-	-	-	(85)
批發	(14)	-	-	-	(14)
網上店舖	-	-	(20)	-	(20)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76)	(76)
總計	(99)	-	(20)	(76)	(195)
存貨撥備淨額					
零售	(25)	-	-	-	(25)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1,028)	(1,028)
總計	(25)	-	-	(1,028)	(1,05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撥備淨額					
批發	(18)	-	-	-	(18)
網上店舖	-	-	13	-	13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303)	(303)
總計	(18)	-	13	(303)	(308)
減值虧損²					
零售	(324)	-	-	-	(324)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1,397)	(1,397)
總計	(324)	-	-	(1,397)	(1,721)
資本開支³					
零售	(2)	-	-	-	(2)
網上店舖	-	-	(3)	-	(3)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3)	(3)
總計	(2)	-	(3)	(3)	(8)

¹ 折舊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² 減值虧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標的減值虧損。

³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⁴ 北美地區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有限，故並無單獨列示。

2.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歐洲 ⁴ 百萬港元	亞洲 百萬港元	網上店舖 百萬港元	企業服務、 採購、 授權經營權 及其他 百萬港元	集團 百萬港元
總收入					
零售	756	1	–	–	757
批發	1,109	2	–	–	1,111
網上店舖	–	–	1,095	–	1,095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1,584	1,584
總計	1,865	3	1,095	1,584	4,547
內部分部收入	–	–	–	(1,522)	(1,522)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零售	756	1	–	–	757
批發	1,109	2	–	–	1,111
網上店舖	–	–	1,095	–	1,095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62	62
總計	1,865	3	1,095	62	3,025
經營(虧損)/溢利					
零售	(303)	(20)	–	–	(323)
批發	18	–	–	–	18
網上店舖	–	–	(46)	–	(46)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352)	(352)
總計	(285)	(20)	(46)	(352)	(703)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1)
利息收入					9
融資成本					(23)
除稅前虧損					(718)

2.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歐洲 ⁴	亞洲	網上店舖	企業服務、 採購、 授權經營權 及其他	集團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折舊¹					
零售	(186)	(9)	–	–	(195)
批發	(15)	–	–	–	(15)
網上店舖	–	–	(27)	–	(27)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98)	(98)
總計	(201)	(9)	(27)	(98)	(335)
存貨撥備淨額					
零售	1	–	–	–	1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38)	(38)
總計	1	–	–	(38)	(3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撥備淨額					
批發	(3)	–	–	–	(3)
網上店舖	–	–	(7)	–	(7)
總計	(3)	–	(7)	–	(10)
減值虧損²					
零售	(5)	–	–	–	(5)
總計	(5)	–	–	–	(5)
資本開支³					
零售	(5)	(4)	–	–	(9)
批發	(3)	(20)	–	–	(23)
網上店舖	–	–	(12)	–	(12)
授權經營權及其他	–	–	–	(26)	(26)
總計	(8)	(24)	(12)	(26)	(70)

¹ 折舊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² 減值虧損包括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³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投資。

⁴ 北美地區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有限，故並無單獨列示。

3. 經營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已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	533	632
租賃成本	113	158
物流開支	162	241
市場推廣及廣告開支	72	2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	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1	277
存貨撥備淨額(附註a)	1,053	3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淨額	308	10
商標減值虧損	53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34	-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053	5
取消合併的收益	(3,651)	-
外匯換算虧損/(收益)淨額	47	(9)
政府補助	-	(1)
重組撥備/(撥回重組撥備)淨額	4	(1)
資訊科技費用	117	159
法律及專業費	55	29
樣品	28	26
包裝、郵寄及分銷	10	15
無形資產攤銷	6	22
維修及保養	10	11
保險	8	11
差旅費用	15	29

附註a: 管理層根據附註1.4所述該等已提交破產申請、自我管理程序申請及預防性重組申請的附屬公司的現狀、當前市況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歷史經驗重新評估存貨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估計可變現淨值。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確認存貨額外撥備之淨額10.53億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淨額3,700萬港元)。

4. 利息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銀行存款的利息	1	9
利息收入總額	1	9

5.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21	22
其他	1	1
融資成本總額	<u>22</u>	<u>23</u>

6.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本期稅項		
海外稅項		
本期間撥備	-	2
往年撥備不足	1	-
	<u>1</u>	<u>2</u>
遞延稅項		
其他來源和暫時性差額	(51)	(6)
稅項抵免總額	<u>(50)</u>	<u>(4)</u>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扣除結轉的稅項虧損 (如適用) 而計算。

海外 (香港以外) 稅項乃按照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旗下公司經營業務國家的現行稅率，扣除結轉的稅項虧損 (如適用) 而計算。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減去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百萬港元)	<u>(56)</u>	<u>(714)</u>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百萬股)	<u>2,831</u>	<u>2,831</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減去為 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百萬股)	<u>2,831</u>	<u>2,831</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元)	<u>(0.020)</u>	<u>(0.252)</u>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除以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減去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就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攤薄影響作出調整而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百萬港元)	<u>(56)</u>	<u>(714)</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減去為 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百萬股)	<u>2,831</u>	<u>2,831</u>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u>2,831</u>	<u>2,831</u>
每股攤薄虧損(每股港元)	<u>(0.020)</u>	<u>(0.252)</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由於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會對每股攤薄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所以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一致。

9. 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 – 商標	<u>209</u>	<u>–</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集團擬出售原為零售、批發及授權經營權業務註冊的若干商標。因此，該等商標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為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該等商標按其重分類時的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10. 流動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流動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由以下金融及非金融頭寸組成：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3	645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14)	(129)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9	516
按金	5	37
預付款項	26	106
退回權利資產	2	71
其他應收賬款	25	102
總計	67	832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0-30天	1	278
31-60天	-	119
61-90天	3	53
超過90天	5	66
總計	9	516

本集團對零售客戶的銷售以現金、銀行轉賬或信用卡方式進行。本集團亦授予若干批發商及特許客戶一般為期30至60天的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期初結餘	129	80
使用	(2)	(1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淨額	308	10
換算差額	(24)	1
附屬公司取消合併	(397)	-
期末結餘	14	76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79	374
應計費用	79	474
退貨負債	5	168
其他應付款項	171	291
總計	334	1,307

按應付貿易賬款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0-30天	26	249
31-60天	22	84
61-90天	-	18
超過90天	31	23
總計	79	374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股本

	每股面值 0.10港元的 股份數目 百萬股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30,000	3,000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30,000	3,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2,831	283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2,831	283

12. 股本 (續)

(a)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終止，惟已授出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並須受限於及遵守授出購股權之條款，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及上市規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採納了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經股東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授權限額已更新，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之通函中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購股權，原因是管理層認為二零二四年並非授出購股權的合適時機。

(b) 獎勵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肯定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僱員、顧問、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及吸引具有本集團業務相關經驗的合適人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之通函。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變動(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獎勵股份，原因是管理層認為二零二四年並非授出獎勵股份的合適時機。

13. 關聯方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承租人」)(作為租戶)與Bright Majestic Limited(「Bright Majestic」)(作為業主)就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29樓全層(「29樓物業」)訂立租賃協議，並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屆滿，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的公佈，承租人(作為租戶)與雅裕投資有限公司(「雅裕」)(作為業主)就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26樓全層(「26樓物業」)訂立的租賃協議，且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承租人(作為租戶)訂立兩份租賃協議，即(i)與Bright Majestic(作為業主)就重續29樓物業租賃(為期兩年零一個月，由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屆滿(包括首尾兩天)，月租313,236港元)訂立之一份租賃協議；及(ii)與雅裕(作為業主)就重續26樓物業租賃(為期一年零八個月，由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屆滿(包括首尾兩天)，月租335,610港元)訂立之一份租賃協議。

截至本公佈日期，羅琪茵(「羅女士」)間接持有Bright Majestic及雅裕的82.19%股權。羅女士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Bright Majestic及雅裕均為羅女士的聯繫人士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的公佈中披露。

14. 報告期後事件

一間荷蘭附屬公司提交破產申請

Esprit Europe B.V. (「NLEB」，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議決(i)向荷蘭阿姆斯特丹地方法院申請啟動NLEB資產的破產程序(「破產申請」)；及(ii)隨後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作出破產申請。

NLEB，一間於荷蘭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主要於荷蘭從事經銷服裝及配飾用品的批發及零售，以及授權商標。除為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所披露目前正處於破產程序、自我管理程序或預防性重組程序中的實體之股東外，NLEB亦為Esprit Nederland B.V.、Esprit Luxembourg S.à.r.l.、Esprit De Corp. (Spain), S.L.及every day counts Limited之股東。

於本公佈日期，NLEB的財務業績，連同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從本集團財務業績中取消合併。

本公司對破產程序概無控制權。本公司了解於破產程序完成後，NLEB將予以清盤，而NLEB目前開展的業務營運將停止。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香港附屬公司之債權人自願清盤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Esprit Regional Distribution Limited (「HKRP」)及Esprit Retail (Hong Kong) Limited (「HKER」)(均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統稱為「香港附屬公司」)各自的股東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議決，根據香港附屬公司董事會的提議，對各香港附屬公司進行債權人自願清盤(「清盤」)。

HKRP，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批發及電子商務經銷服裝及配飾用品以及提供服務。

HKER，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零售經銷服裝及配飾用品。

截至本公佈日期，香港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從本集團財務業績中取消合併。於清盤完成後，香港附屬公司將被解散，而香港附屬公司目前的業務營運將停止。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對本公司而言為嚴峻而艱難，導致本期間錄得淨虧損約5,600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則為淨虧損約7.14億港元。儘管如此，該淨虧損減少主要乃由於來自取消合併的一次性收益約36.51億港元。本期間總銷售額為約15.57億港元，相應期間則約為30.25億港元，減少約49%。本期間毛利約為6.52億港元，相應期間則約為13.52億港元，減少約52%。本期間經營虧損約為8,500萬港元，相應期間則為7.03億港元，減少約88%。商標、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合共為約17.21億港元，連同存貨及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合共13.61億港元，相應期間則為4,700萬港元。由於以下所述的取消合併的原因，本公司於本期間的經營表現並不可直接與相應期間作比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一家瑞士附屬公司、一家比利時附屬公司、七家德國附屬公司、一家丹麥附屬公司及另一家瑞士附屬公司已在主管法院分別提交破產申請、自我管理程序申請及預防性重組申請。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於該期間從本公司財務業績取消合併。

於本期間後，誠如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於荷蘭的附屬公司提交破產申請。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全部歐洲附屬公司均處於多種形式的清盤程序，且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從本集團財務業績中取消合併。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佈所披露，兩家香港的附屬公司已納入債權人自願清盤。截至本公佈日期，該兩家香港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從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中取消合併。

儘管本公司目前已停止其大部分零售、批發及電子商務業務，但仍致力維持思捷環球全球品牌的影響力，並致力保留及提升思捷環球的品牌價值（其被認為是本公司最寶貴的資產）。本公司未來的策略是優先擴張其授權經營權業務，並將其轉型為知識產權（「IP」）管理公司。本公司目前正與多個潛在戰略合作夥伴積極商討，從而為Esprit的IP發展戰略性授權經營權機遇。透過審慎選擇合適的授權經營權合作夥伴及利用授權經營權模式的優勢，本公司旨在以可持續的方式最大化Esprit的全球品牌的變現率。

此外，各地理區域可進一步細分為獨立的產品類別，各分部的專業運營商可確保產品質量及效率。此方式具備推動收入增長的潛力，而單一綜合運營商可能無法實現。

管理團隊已開始轉型，減少舊有業務基礎設施及人員，以限制整體成本及節省現金。通過專注於授權經營權業務模式並轉向於成為一家輕資產知識產權管理公司，預計本公司將產生更可預測的收入來源。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淨虧損5,600萬港元，而於相應期間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淨虧損7.14億港元。

與相應期間相比，本期間虧損大幅度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重組以及歐洲附屬公司取消合併產生的一次性收益約36.51億港元，部分被以下抵銷：(i)一次性的商標減值虧損、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合共約17.21億港元；及(ii)一次性的存貨撥備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合共約13.61億港元。

除以上外，由於上述業務環境充滿挑戰，各渠道的收入大幅下降49%，及銷售折扣加大導致毛利率下降。前述內容將在本公佈中詳細討論。

收入分析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錄得總收入15.57億港元，較相應期間的總收入30.25億港元減少約49%。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德國附屬公司（位於本公司的主要營運地點）啟動的自我管理程序申請，導致本期間的營運期縮短至4.5個月，而相應期間則為6個月。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其自有國際知名品牌ESPRIT設計的成衣與非服裝產品的零售（包括網上店舖）、批發分銷及授權經營權業務。本集團於歐洲、亞洲及美洲通過四個主要渠道經營業務：電子商務、批發、自有的零售店舖及授權經營權。

於本期間內，各渠道分別分佔本集團收入的比率約為38:35:24:3。

鑒於通脹、利率及能源成本上漲等充滿挑戰的業務環境，加上疫情的持續影響及地緣政治衝突的影響，本集團所有渠道的表現均有所下滑。電子商務收入減少47%、批發收入減少51%及自有的零售店舖收入減少50%。授權經營權及其他錄得21%的較小跌幅。

毛利率

於本期間內，毛利率為41.9%，較相應期間的毛利率44.7%下降2.8個百分點。關鍵因素是本集團重組後因市場環境低迷而加大了銷售折扣。

經營開支

本期間的經營開支為約7.37億港元，較相應期間的經營開支約20.55億港元減少6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德國附屬公司啟動的自我管理程序申請，導致營運期縮短至4.5個月，而相應期間則為6個月。

除取消合併因素外，與相應期間相比，營銷開支錄得大幅下降，乃由於品牌營銷重心的策略轉移所致。於相應期間，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時尚行業中大力投資於品牌提升及重新定位。此外，由於實施成本節約措施，物流開支顯著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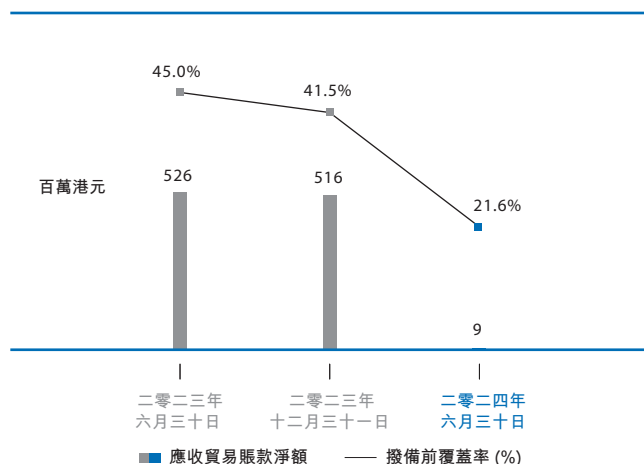
營運資金管理

存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存貨結餘為80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1億港元）。與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相應數字15.22億港元比較，存貨價值按年減少99%，乃由於大部分貨品存放於歐洲附屬公司，而其存貨水平因歐洲附屬公司取消合併而從本集團剔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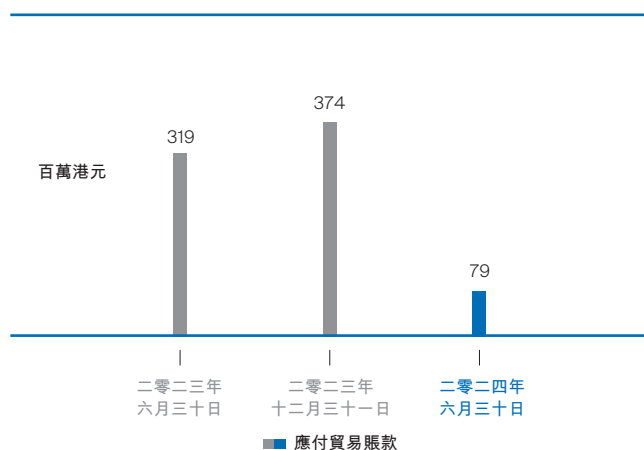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淨額為90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6億港元），減少約9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大部分應收貿易賬款於歐洲附屬公司下入賬，且應收賬款因歐洲附屬公司取消合併而從本集團剔除。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賬款為7,90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4億港元），減少約79%。應付貿易賬款主要於歐洲附屬公司項下入賬，並因為歐洲附屬公司取消合併而從本集團剔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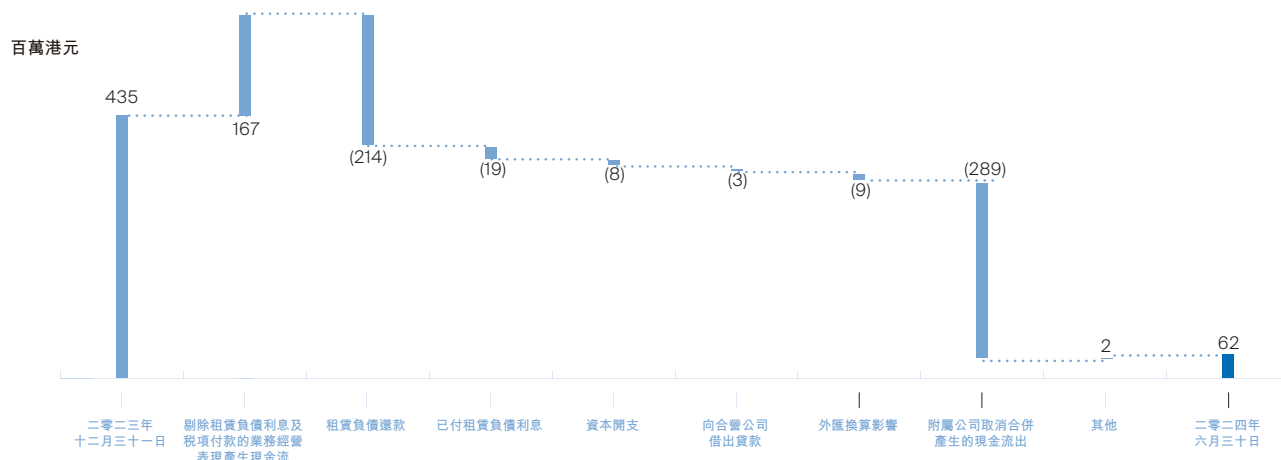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分析

淨現金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基本無負債，並錄得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總額為6,200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5億港元），淨現金減少3.73億港元。現金狀況主要受以下項目影響（現金變動包括取消合併前的歐洲附屬公司）：

- 1) 剔除租賃負債利息及稅項付款的業務經營表現產生現金流入淨額1.67億港元；
- 2) 租賃負債還款2.14億港元及已付租賃負債利息1,900萬港元導致總現金流出2.33億港元；
- 3) 現金狀況進一步減少，乃由於資本開支（「資本開支」）800萬港元；
- 4) 向一家合營公司借出的貸款為300萬港元；
- 5) 外匯換算影響導致現金流出900萬港元；及
- 6) 附屬公司取消合併導致現金流出2.89億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現金流量



外部計息借款總額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外部計息借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外部計息借款總額佔資產總額的百分比）為零（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一家瑞士附屬公司、一家比利時附屬公司、七家德國附屬公司、一家丹麥附屬公司及另一家瑞士附屬公司已在主管法院分別提交破產申請、自我管理程序申請及預防性重組申請。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或有負債

除本公佈所披露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合營公司所欠約5,000萬港元的貸款，並已抵押一間附屬公司的全部股份，以取得2,000萬港元的貸款融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000萬港元貸款融資仍未提取。

僱員人數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538名等同全職僱員（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2,250名等同全職僱員）。本集團因應業務表現、市場慣例及市場競爭情況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以表彰彼等作出之貢獻。本集團遍佈世界各地之所有僱員均可透過本集團的全球內聯網互相聯繫。

中期股息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淨虧損，故董事會已決議不會宣派本期間之中期股息。董事會未來將持續監控及檢討情況。

期末後的重大事項

一間荷蘭附屬公司提交破產申請

Esprit Europe B.V.（「NLEB」，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議決(i)向荷蘭阿姆斯特丹地方法院申請啟動NLEB資產的破產程序（「破產申請」）；及(ii)隨後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作出破產申請。

NLEB，一間於荷蘭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主要於荷蘭從事經銷服裝及配飾用品的批發及零售，以及授權商標。除為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所披露目前正處於破產程序、自我管理程序或預防性重組程序中的實體之股東外，NLEB亦為Esprit Nederland B.V.、Esprit Luxembourg S.à.r.l.、Esprit De Corp. (Spain), S.L.及every day counts Limited之股東。

於本公佈日期，NLEB的財務業績，連同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從本集團財務業績中取消合併。

本公司對破產程序概無控制權。本公司了解於破產程序完成後，NLEB將予以清盤，而NLEB目前開展的業務營運將停止。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香港附屬公司之債權人自願清盤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Esprit Regional Distribution Limited（「HKRP」）及Esprit Retail (Hong Kong) Limited（「HKER」）（均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統稱為「香港附屬公司」）各自的股東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議決，根據香港附屬公司董事會的提議，對各香港附屬公司進行債權人自願清盤（「清盤」）。

HKRP，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批發及電子商務經銷服裝及配飾用品以及提供服務。

HKER，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零售經銷服裝及配飾用品。

截至本公佈日期，香港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從本集團財務業績中取消合併。於清盤完成後，香港附屬公司將被解散，而香港附屬公司目前的業務營運將停止。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公佈。

展望

本公司認為其思捷品牌是本公司最寶貴的資產，繼續致力維持其全球影響力及可供性。因此，本公司已決議優先擴張其授權經營權業務。該戰略轉變可將公司轉型為一間IP管理公司，專注於通過授權經營權安排將思捷品牌的價值最大化。

授權經營權的收入及增長潛能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本集團的授權經營權收入達1.21億港元。管理層相信，該側重授權經營權的業務模式與合適的戰略合作夥伴合作將具備巨大發展潛力。

授權經營權具有以下主要優勢

1. 資本效益：授權經營權可使本公司充分利用其品牌，而無需於製造、經銷及零售運營方面投入大量資本開支，並由此形成傾向輕資產及規模化的業務模式。
2. 收入來源穩定：授權經營權產生更可估計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受需求波動的影響較小。這與零售及批發業務相關的盈利起伏形成對比。
3. 經營效率：透過將生產、經銷及存貨管理轉移至獲授權方，本公司可以將其資源集中用於戰略知識產權管理及品牌的市場推廣。
4. 經營多樣性：本公司可與不同地理區域及產品品類的區域參與者達成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通過利用該等合作夥伴對當地市場的了解及專業知識，該方法可提高市場滲透率並推動收入增長。這也減少對單一全球獲授權方或經營商的依賴。

合作夥伴商討進行中

本公司目前正與潛在合作夥伴積極商討以發掘授權思捷知識產權經營權的戰略機會。本公司審慎篩選合適的授權經營權合作夥伴並利用授權經營權模式的優勢，旨在以可持續的方式實現思捷全球品牌的價值最大化。

整體而言，本公司轉型至側重授權經營權的業務模式代表著利用思捷品牌價值的策略性舉措，同時亦優化其營運及財務表現。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鍾國斌先生、GILES William Nicholas先生、夏其才先生及勞建青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核數程序及本公司與核數師的關係，並履行由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於本期間，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該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已建議董事會採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本期間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原則，並遵守適用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的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均確認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esprit.com/en/company>)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hkexnews.hk>)。本公司的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前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邱素怡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除非另有指定，本公佈所示日期及時間乃指香港時間。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邱素怡女士

PAK William Eui Won先生

STRIPPOLI Anthony Nicola先生

WRIGHT Bradley Stephe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國斌先生

GILES William Nicholas先生

夏其才先生

劉行淑女士

勞建青先生